

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

关于征集拟申报西部产业科技成果项目的通知

教科发中心函〔2022〕12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新疆各高等学校、兵团各团场高等院校：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国家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和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若干意见》，按照教育部党组关于对区域服务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工作部署，集中支持做好我国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拟申报西部一批高质量乡村振兴特色产业科技成果项目，经部西部地區需要推广转化科技成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方向

1. 本领域科技成果取早征集范围包括：茶、药、糖、畜产品等特色产业领域；

2. 应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不涉及商业秘密，可向社会公开；

3. 能够体现学校学科特色或科技创新能力；

4. 符合相关特色产业重点发展方向，成果转化难度较高能够快速落地转化，对西部地区经济发展具有一定带动和示范效应。

二、组织方式

请各高校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安排专门部门负责组织征集遴选科技成果项目，并于8月31日前将《高校涉农科技成果项目推荐表》(见附件，可在中心网站 www.cutech.edu.cn 下载)发送至 drf@cutech.edu.cn。我中心将根据西部地区特色产业发展需求，组织高校开展多种形式的产学研合作，促进高校科技成果在西部地区推广应用。



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发展中心
(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代产)